卢氏县自然资源局涉企行政检查公示专栏

检查文书

上传本单位使用的行政检查文书范本

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抽查情况记录表

（对矿业权人勘查开采安全生产相关职责履行情况的监督检查记录表）

执法检查人员	姓名	单位	执法证号/身份证号	
	李金峰	自然资源局	1612031406S	
	宋向阳	自然资源局	1612031408S	
	张涛	应急管理局	1612032 4029	
	王江云	应急管理局	1612032 4010	
检查对象	名称	卢氏县成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411224661852947P
	法定代表人/负责人	嘉德峰	地址	潘河乡.前坪村
检查单位	检查事项			检查结果
卢氏县自然资源局	1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、储量报告评审备察意见、采矿许可证正、副本原件；2、矿区范围图；3、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及评审意见；4、开采活动是否存在超层越界开采、擅自改变开采方式等违规行为，开采顺序、开采方法是否符合设计及安全规程要求；5、排水、供电系统运行情况，运输设备是否符合安全标准；6、安全预评价报告及备案证明或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意见。			代期停产
卢氏县应急管理局	1、对矿山企业是否具备安全生产许可证或基建设计批复进行检查；2、对其主要负责人、安全管理人员、特种作业人员是否持证上岗进行检查。			证件注销代期停产
处理意见	无意见			
备注				
检查对象	（签字/盖章） 2025年6月10日		执法检查人员	（签字/盖章） 2025年6月10日

说明：（1）抽查检查结果填写相应编号：1.未发现问题；2.未按规定公示应当公示的信息；3.公示信息隐瞒真实情况弄虚作假；4.通过登记的住所(经营场所)无法联系；5.发现问题已责令改正；6.不配合检查情节严重；7.未发现开展本次抽查涉及的事项；8.发现问题待后续处理；9.合格；10.不合格。

（2）备注栏可填写检查过程中责令停止违法与督促整改等相关情况。

（3）检查对象为非市场主体时，相关数据可根据工作实际作相应调整。

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抽查情况记录表

（对矿业权人勘查开采信息公示实地核查检查记录表）

执法检查人员	姓名	单位	执法证号/身份证号	
	潘[illegible]	自然资源局	16120314045	
	宋[illegible]	自然资源局	16120314083	
	张[illegible]	应急管理局	16120324029	
	王[illegible]	应急管理局	16120324010	
检查对象	名称	河南省万合矿业有限公司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411282680785541E
	法定代表人/负责人	刘元龙	地址	卢氏县瓦窑沟乡风凰村

检查单位	检查事项	检查结果
卢氏县自然资源局	1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、储量报告评审备察意见、采矿许可证正、副本原件；2、矿区范围图；3、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及评审意见；4、采矿权人法定义务履行情况证明材料（补偿费、采矿权使用费缴纳情况、年检情况）；5、安全预评价报告及备案证明或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意见。	合格
卢氏县应急管理局	1、对矿山企业是否具备安全生产许可证或基建设计批复进行检查；2、对其主要负责人、安全管理人员、特种作业人员是否持证上岗进行检查。	合格
处理意见		
备注		

检查对象 林[illegible]（签字/盖章）[illegible]年6月13日

执法检查人员 [illegible]（签字/盖章）[illegible]年6月13日

说明：（1）抽查检查结果栏填写相应编号：1.未发现问题；2.未按规定公示应当公示的信息；3.公示信息隐瞒真实情况或弄虚作假；4.通过登记的住所（经营场所）无法联系；5.发现问题已责令改正；6.不配合检查情节严重；7.未发现开展本次抽查涉及的事项；8.发现问题待后续处理；9.合格；10.不合格。

（2）备注栏可填写检查过程中责令停止违法与督促整改等相关情况。

（3）检查对象为非市场主体时，相关数据可根据工作实际作相应调整。

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抽查情况记录表

（对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的监督检查记录表）

执法检查人员	姓名	单位	执法证号/身份证号	
	[illegible]	自然资源局	1612031405	
	[illegible]	自然资源局	1612031683	
	张涛	应急管理局	1612032409	
	王江飞	应急管理局	1612032410	
检查对象	名称	卢氏县云山[illegible]开发有限责任公司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411[illegible]
	法定代表人/负责人	[illegible]	地址	[illegible]

检查单位	检查事项	检查结果
卢氏县自然资源局	1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、储量报告评审备案意见、采矿许可证正、副本原件；2、矿区范围图；3、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及评审意见；4、采矿权价值评估报告及备案意见；5、剩余保有储量证明材料；6、安全预评价报告及备案证明或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意见。	[illegible]
卢氏县应急管理局	1、对矿山企业是否具备安全生产许可证或基建设计批复进行检查；2、对其主要负责人、安全管理人员、特种作业人员是否持证上岗进行检查。	
处理意见		
备注		

检查对象	执法检查人员
（签字/盖章）[illegible]年6月12日	（签字/盖章）[illegible]2023年6月12日

说明：（1）抽查检查结果栏填写相应编号：1.未发现问题；2.未按规定公示应当公示的信息；3.公示信息隐瞒真实情况弄虚作假；4.通过登记的住所(经营场所)无法联系；5.发现问题已责令改正；6.不配合检查情节严重；7.未发现开展本次抽查涉及的事项；8.发现问题待后续处理；9.合格；10.不合格。

（2）备注栏可填写检查过程中责令停止违法与督促整改等相关情况。

（3）检查对象为非市场主体时，相关数据可根据工作实际作相应调整。